

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ETF”，场内简称“工程机械 ETF富国”，交易代码：516250)将于2025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5年12月1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6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7日

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 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日期：2025年12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工程机械 ETF(场内简称：工程机械 ETF富国)
基金主代码	5162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富国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22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2月22日

2. 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形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而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份额限制

1. 投资者申购的基本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份，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情况和投资者需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

2.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组合情况等因素，设定单日申购份额上限，以对当日的申购总规模进行控制，并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日或单笔申购份额上限和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内容请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 当接受申购申请时对存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可能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情况和投资者需求等情形，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中申购份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5. 基金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编制的T日的申购赎回清单在当日上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前

投资者应当在本基金指定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营业场所或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

目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包括：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浦银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金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排名不分先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办理基金申购或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交易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①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申购、赎回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包括其不时修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细则(“实施细则”)，以及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实施细则(包括其不时修订)及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实施细则(包括其不时修订)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的规定，如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修改或更新上述规则并适用于本基金的，则按照该等规则执行。

2)本基金采用份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和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3)本基金的申购对象为符合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④申购赎回费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⑤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编制的T日的申购赎回清单在当日上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前

公告的基金份额净值或有不同。

6)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基金的申购赎回方式及申购对价、赎回对价。

7)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或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相关规则及其变更调整上述原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⑥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赎回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⑦基金的暂停与延时申购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⑧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⑨基金的暂停与延时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⑩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⑪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⑫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⑬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⑭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⑮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⑯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⑰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⑱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⑲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⑳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㉑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㉒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㉓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㉔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㉕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㉖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㉗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㉘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㉙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㉚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㉛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㉜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㉝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㉞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㉟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㉟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㉟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㉟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的起止日期，暂停申购或赎回期间，基金管理人不得接受投资者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㉟基金的暂停与延时转换定期定额投资